证券代码:600785　　证券简称:新华百货　　编号:2016-037

银川新华百货商业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股票交易异常波动公告

特别提示

本公司董事会及全体董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责任。

重要内容提示：

● 银川新华百货商业集团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或“本公司”）公司股票于 2016 年 4 月 6 日、7 日、8 日连续 3 个交易日内收盘价格涨幅偏离值累计达到 20%，属于股票交易异常波动。

● 经公司自查及征询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本公司及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不存在应披露而未披露的信息。

一、股票交易异常波动的具体情况

公司股票在 2016 年 4 月 6 日、7 日及 8 日连续 3 个交易日内收盘价格涨幅偏离值累计达 20%，根据《上海证券交易所交易规则》的有关规定，属于股票交易价格异常波动的情形。

二、公司关注并核实的相关情况

针对公司股票交易异常波动的情形，经公司自查并向公司控股股东和实际控制人发函查证，现将核实情况说明如下：

1、经公司董事会自查，公司前期披露的信息不存在需要更正、补充之处；公司经营情况正常，不存在应披露而未披露的重大信息。

2、经向公司控股股东及实际控制人函证确认，公司及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均不存在其他应披露而未披露的重大信息，包括但不限于重大资产重组、发行股份、上市公司收购、债务重组、业务重组、资产剥离和资产注入等重大事项。

3、公司未出现其他可能对公司股价产生较大影响的重大事件。

4、公司不存在上海证券交易所明确要求上市公司核实并披露的其他事项。

三、董事会声明及相关方承诺

本公司董事会确认：本公司没有任何根据《上海证券交易所股票上市规则》等有关规定应披露而未披露的事项或与该等事项有关的筹划和意向，董事会也未获悉根据《上海证券交易所股票上市规则》等有关规定应披露而未披露的、对本公司股票交易价格可能产生较大影响的信息。

四、公司认为必要的风险提示

本公司指定信息披露媒体为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www.sse.com.cn）及《中国证券报》、《上海证券报》及《证券日报》，有关公司信息以公司在上述指定媒体刊登的公告为准。

敬请广大投资者注意投资风险，谨慎、理性投资！

特此公告。

银川新华百货商业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董　事　会

2016 年 4 月 8 日